

# 1 导 言

仿拟话语是我们日常语言运用中十分常见的现象，政府官员、诗人学者、平民百姓、三教九流各色人等都喜欢在一定的语境下使用仿拟来表达自己的观点、抒发自己的喜怒哀乐。为此，仿拟话语也为学者们的研究提供了大量的鲜活语料。迄今为止，国内外对仿拟话语的研究角度众多，方法众多，这将在本书的第2章进行较为详细的综述。本书对仿拟话语的研究采用综合的研究方法——认知语言学和语用学的方法，旨在系统阐述认知语用框架下的仿拟话语语言整合网络的认知运作机制，是在仿拟话语前期研究基础之上的继续探索。

## 1.1 仿拟戏拟与 parody 的关系

仿拟，英文对应的表达法是 parody，起源于希腊语 parodia，第一次出现是在亚里士多德所著的《诗学》第2章中。前缀“para”表示“贴近”和“对立”两重相反的意思，根据 Lelièvre (1954) 的观点，它既可以用来描述与被模仿的目标文本的相近性，也可以用来描述与被模仿的目标文本的相反性（转引自 Rose, 1993: 8）。Householder (1944) 把 parodia 描述为“使用史诗词汇并采用史诗韵律处理轻松讽刺话题或者模仿英雄诗体且长度适中的叙事诗”（转引自 Rose, 1993: 7）。之后 Householder 把 parodia 的这一用法与 parodos（复数为 parodoi）一词的早期用法联系起

来,用以描述“专门模仿他者的歌者”或者“在模仿中歌唱的行为”(以与原唱进行对比)。Householder 进而从 *parodia* 一词的使用推导出另一个名词——*parode*,用以表示一首歌的思想内涵或者模仿另一首歌而唱的“颂诗”(转引自 Rose, 1993: 78)。Rose (1993: 280) 指出 *parodia* 一词到公元前 4 世纪已经得到了广泛的使用,用来描述喜剧模仿和对史诗诗歌作品的改造,之后其用法得到进一步延伸,包括由阿里斯托芬式的学者和其他风格的学者在文学中所使用的更多形式的滑稽引用或模仿,甚至还包括了修辞学家运用于演讲中的各种实例。由此可见,尽管学者们在 *parody* 一词的古代用法和意义的研究上还没有形成一致的观点,尚存在着各种争议和不确定性,但是 *parody* 的本义却已经明朗:它是以滑稽为目的的一种模仿,首先使用在史诗中,之后传播到更广阔的实践领域,包括文学作品和日常演讲中。但令人遗憾的是,之后的岁月中,随着 *parody* 的使用,其用法却逐渐变窄。在现代和后现代的使用与理解中仅仅是一种滑稽的、批评的或者元小说手段,现在被看做是一种传统的叙事手段,常见于欧美小说中。但是根据巴赫金 (1963 [1984]: 185) 的观点, *parody* 是长时期地吸引了文学学者和语言学家注意的一种艺术现象,但是就其本质而言,它却超越了语言学的范围。在巴氏的这种观点影响之下,西方学者们对 *parody* 的文学研究给予了足够的重视,因此也取得了巨大的理论成就。而对 *parody* 的语言学研究却远远不够,因此,成就寥寥。

英文中的 *parody* 在汉语中有两个术语与之相对应,分别是“仿拟”和“戏拟”。

“仿拟”强调的是 *parody* 语言模仿 (*imitation*) 的属性,被视为是一种修辞手段,很长一段时间被局限在修辞领域。可喜的是,改革开放之后,随着语言学理论的发展和引进,仿拟也由开始的修辞学研究逐渐深入到了语言学领域的研究。请看下面所举的仿拟实例:

(1.1) 央视回应《同一首歌》退出:5年前的旧闻当新闻!

昨日，有媒体报道称，为了节俭办晚会，央视带头将有着 13 年辉煌的金牌节目《同一首歌》正式取消播出。对此，《京华时报》文娱部相关负责人在新浪微博上表示，经核实，《同一首歌》5 年前就已经退出央视，随导演孟欣的离开而脱离央视，“央视领导下午正式否认：5 年前旧闻怎当新闻炒?!”另外，据媒体报道，央视官网曾在 2012 年发表声明称：“《欢乐中国行》栏目已于 2011 年底停播。”8 月 13 日，中宣部、财政部、文化部、审计署、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制止豪华铺张、提倡节俭办晚会。通知下发后，引发广泛关注。据部分媒体报道称，央视带头将有着 13 年辉煌的金牌节目《同一首歌》正式取消播出，同时，另外两档受欢迎的黄金栏目《欢乐中国行》和《中华情》，也取消了在室外的大舞台演出，改为了节约性的演播厅录播。“央视领导：5 年前旧闻怎当新闻炒?!”《京华时报》文娱部相关负责人在微博上表示，经核实，《同一首歌》5 年前就已经退出央视，随导演孟欣的离开而脱离央视。

(易东莹，大河网大河报(郑州)，2013-08-16)

### (1.2) Make Xtra-money: Part-time Job.

(<http://www.mylot.com>)

(1.3) 夏天到，蚊虫闹，这老话也是不全面的。其实还真有少数地方是用不着蚊子主题产品的，比如拉萨。拉萨是全球少见的没有蚊子的城市，这让不少人颇感意外。……西藏可避暑。不要以为高原的阳光会怎么着，只要不在阳光直射下，都凉爽得很，再加上没有蚊子，真是惬意得不行。如果想默默无蚊，西藏是个好地方：但甘于默默无闻却不大容易，虽然山挺高，路挺远。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06b2cf20100abaj.html](http://blog.sina.com.cn/s/blog_406b2cf20100abaj.html))

(1.4) Wall Street owns the country. It is no longer a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from Gettsburg address), but a government of Wall Street, by Wall Street and for Wall Street.

(Leo Huberman: We, the People)

### (1.5) 都是酒精惹的祸

梁家辉刚为支持刘嘉玲参加艺人大游行，高呼要振兴香港娱乐圈，前天却因为涉嫌酒后驾驶并打人，被香港警方拘捕。娱乐圈又多了一条酗酒闹事的丑闻。也许由于所处环境特殊，面临的压力较大，艺人们似乎都很爱用酒精来解决精神上的困扰，而导致的结果，往往都不堪回首。仔细回想，其实很多平日形象良好的明星，都曾栽倒在酒精的圈套里，丑态百出，误人误己。

(珊珊，金羊网，2012-11-11)

(1.6) Give me Green World, or give me yesterday.

(Patrick Henry, 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

(1.7) Britannia Rues the Waves.

(The Listener in Advanced English II)

例(1.1)，“新闻”是本体，“旧闻”是对“新闻”的仿拟；例(1.2)，“extra”是隐藏在文本后面的本体，没有与仿体同时出现，“Xtra”是仿体；例(1.3)，“默默无蚊”是仿体，本体是成语“默默无闻”；例(1.4)，“a government of Wall Street, by Wall Street and for Wall Street”是仿体，本体是美国总统林肯著名的葛底斯堡演讲中的名句“a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例(1.5)，“都是酒精惹的祸”是仿体，仿拟的是“都是月亮惹的祸”；例(1.6)，“Give me Green World, or give me yesterday”是仿体，本体是美国内战时

期帕特里克·亨利的名句“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例(1.7), “Britannia Rues the Waves”是来自《听者》杂志的一则新闻标题,被仿拟的话语是“Rule, Britannia! Britannia, rule the waves”,出自詹姆斯·托马森(1700—1748)所作名诗——《统治吧,不列颠》中的诗句,1740年托马斯·奥古斯汀·艾恩将这首诗谱写成曲,用以歌颂大不列颠在日不落帝国时代的繁荣和昌盛。

通过以上这些仿拟实例,我们对仿拟有了初步的感性认识。仿拟的本体都是具有一定语法结构的话语,可以是词、短语或句子等,仿体是在对本体的语言结构包括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继承的基础之上所进行的局部语言结构的模仿,接受者包括听众和读者只要熟悉本体就很容易由仿体联想到本体。

而与“仿拟”不同的“戏拟”强调的则是 parody 滑稽模仿(comic imitation)的属性,它借鉴于西方文学理论,被视为一种叙述手段或者创作手法,属于文学艺术领域研究范畴。《美国传统辞典》把“戏拟”定义为“为取得喜剧或嘲讽效果而模仿某一作家或某一作品的独特创作风格的文艺作品”。例如,鲁迅先生的《伪自由书·崇实》和《我的失恋》:

(1.8) 阔人已骑文化去,此地空余文化城。

文化一去不复返,古城千载冷清清。

专车对对前门站,晦气重重大学生。

日薄榆关何处抗,烟花场上没人惊。

(鲁迅《伪自由书·崇实》)

(1.9) 我的所爱在山腰;想去寻她山太高,

低头无法泪沾袍。爱人赠我百蝶巾;

回她什么:猫头鹰。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心惊。

我的所爱在闹市;想去寻她人拥挤,

仰头无法泪沾耳。爱人赠我双燕图；  
 回她什么：冰糖壶卢。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胡涂。

我的所爱在河滨；想去寻她河水深，  
 歪头无法泪沾襟。爱人赠我金表索；  
 回她什么：发汗药。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神经衰弱。

我的所爱在豪家；想去寻她兮没有汽车，  
 摇头无法泪如麻。爱人赠我玫瑰花；  
 回她什么：赤练蛇。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由她去罢。

（鲁迅《我的失恋》）

例(1.8)和例(1.9)都是鲁迅先生的戏拟之作。例(1.8)是鲁迅先生对崔颢的《黄鹤楼》一诗的戏拟，原诗如下：

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  
 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  
 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  
 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

鲁迅戏拟《黄鹤楼》一诗的目的不是嘲弄崔颢其人，也不是对该作品进行颠覆，而是模拟该诗的韵律和格调以及具体的语言结构包括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对当时的国民党反动派政府的卖国投降政策进行讽刺嘲弄。

例(1.9)是鲁迅先生的散文集《野草》中唯一以诗的形式出现的一篇作品，戏拟的是张衡《四愁诗》的腔调，目的也不是讽刺嘲弄作者张衡，更不是解构张衡的该作品，而是对当时盛行的“阿育阿育，我要死了”

之类腐朽颓废的失恋诗予以讽刺和嘲弄。张衡《四愁诗》原文如下：

我所思兮在太山，欲往从之梁父艰；  
侧身东望涕沾翰。美人赠我金错刀，  
何以报之，英琼瑶。路远莫致倚逍遥，  
何为怀忧，心烦劳。

我所思兮在桂林，欲往从之湘水深。  
侧身南望涕沾襟。美人赠我金琅玕，  
何以报之，双玉盘？路远莫致倚惆怅，  
何为怀忧，心烦伤。

我所思兮在汉阳，欲往从之陇阪长，  
侧身西望涕沾裳。美人赠我貂襜褕，  
何以报之，明月珠。路远莫致倚踟蹰，  
何为怀忧，心烦纡。

我所思兮在雁门，欲往从之雪氛氛，  
侧身北望涕沾巾。美人赠我锦绣段，  
何以报之，青玉案。路远莫致倚增叹。  
何为怀忧，心烦惋。

从例(1.8)和例(1.9)可以看出，戏拟属于戏谑模仿或者滑稽模仿之作，作者创作戏拟作品的目的是想通过模仿或者夸大某一作家或某一作品的创作风格或观点来达到讽刺嘲弄戏拟作品中所涉及的人和事，如例(1.8)讽刺的是当时的国民党政府的卖国投降政策，例(1.9)嘲弄的是无聊的腐朽颓废的失恋诗。另外，戏拟作品还可以是通过模仿或者夸大某一作家或某一作品的创作风格或观点来达到讽刺嘲弄该作家或该作品甚至是众多作家或众多作品的目的，例如，在《法国中尉的女人》中，作者对整个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小说创作传统进行了戏拟，对整个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社会历史文本、传统小说进行了颠覆和解构，体现了小

说家冲破文学传统的藩篱、寻求创作自由的精神。同时，小说又借助戏拟的创作手法在传统与现代之间搭建了对话、沟通的桥梁，使读者既可以对整个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社会和传统小说进行更深入的理解和检视，又可以对身边的社会和文学现实作出更客观理性的评价（张峰，2002）。

另外，从语言结构上看，戏拟模仿的模板与仿拟模仿的本体也是不同的。仿拟的本体是具有一定语法结构的话语单位，从词、短语到句子。仿体是在对本体的语言结构包括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继承的基础之上所进行的局部的语言结构的模仿，接受者包括听众和读者只要熟悉本体就很容易由仿体联想到本体。而戏拟的模板却是一个具有一定语法结构的大于句子的段落或者篇章，如例（1.8）和例（1.9）所依据的崔灏的《黄鹤楼》以及张衡的《四愁诗》都属于篇章文本。有时，戏拟的模板不是某一具体作家的某一具体作品，而是一群作家或者一组作品的共同创作风格或观点，如上面提到的《法国中尉的女人》所戏拟的模板就是整个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小说创作传统和观点，属于某一特定时代的群体作家在那个特定时空内所创作的作品集合。

综上所述，尽管汉语“仿拟”的对应英文表达可以是 parody，但是，parody 的词源告诉我们，它既可以指修辞和语言学意义上的“仿拟”现象，又可以指作为文学创作手段的“戏拟”现象，所以，不能简单地在“仿拟”和 parody 之间画等号。另外，汉语的“仿拟”和“戏拟”两个术语之间，在本质上也有相通之处。《辞海》对“拟”的解释是“模仿”。对“戏”的解释：①游戏；玩耍；②嘲弄；调笑；逗趣；③歌舞、杂技等的表演。这三个词项所包含的基本语义是模仿和戏谑两个语素，就“戏”的“模仿”语素来看，“戏”与“拟”为同义语素，属于联合结构，所以，“戏拟”等同于“仿拟”；就“戏”的“戏谑”语素来看，“戏拟”就是用诙谐有趣的话模仿，目的是嘲弄调笑，所以，“戏拟”就是戏谑的“仿拟”，“戏”是“拟”的修饰语，“戏拟”属于偏正结构。所以，“戏拟”也并非西方文学的专利，中国也古已有之，只是相关的理论著述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才开始引起中国文学界的关注, 并从西方引进相关的理论成果。事实上, 戏拟作为一种文学叙事手段早在中国的清朝就已经被广泛运用在文学作品之中, 这在《儒林外史》中就有体现。

么孝颖(2008b: 3)认为仿拟的语言学研究和戏拟的文学创作手段研究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关联性, 它们关注的是同一个话题的不同侧面 (Both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study of parody is concerned with the different aspects of the same topic. They are correlated in some ways. )。除此之外, 仿拟研究和戏拟研究所涉及的仿拟模板的语言单位是不同的, 仅就这一点也足以清晰地界定本书仿拟研究的范围, 从而与戏拟的文学研究区别开来, 请看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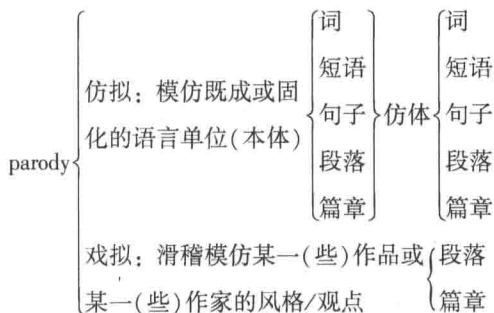


图 1.1 parody 与仿拟和戏拟

图 1.1 表示, parody 包含仿拟和戏拟。仿拟指的是对某一既成的或者固化的语言单位所进行的模仿以生成新的语言单位, 既成或固化的语言单位就是仿拟的模板, 即本体, 包括词、短语、句子、段落以及篇章, 仿拟生成的词、短语、句子、段落以及篇章就是仿体, 如箭头所指。本书只对句子以下包括句子在内的语言单位进行研究, 大于句子的段落以及篇章不在本书范围以内。因为, 句子是构成段落以及篇章的基本单位。所以, 词、短语和句子用黑体字表示以与段落和篇章区别开来。

与仿拟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戏拟不是以某一具体的语言单位为其模仿对象,而是以某一个体作家或者某一群体作家的写作风格/观点或者某一部作品或某些(类)作品的写作风格/观点为模板进行戏谑性的模仿,戏拟的成品是表达一个完整主题的段落或者是表达一个完整思想的篇章,如箭头所指。可见,戏拟所模仿的对象不再是具体的语言单位,而是作家或者作品的创作风格或者观点,属于一种文学叙事手段。一般来说,具体语言单位的仿拟是语言学研究的范畴,风格或者观点的仿拟属于文学理论的研究范畴。本书是对仿拟的语言学研究,研究的重点在于前者而非后者。

综上所述,仿拟所关注的重点是模仿(imitation)具体语言单位的属性,戏拟所关注的重点是对某一(些)人物或者某一(些)作品的表达风格或者观点进行模仿的属性,二者都与 parody 表示模仿的属性密切相关,前者模仿的目的丰富多彩,从例(1.1)到例(1.7)可见一斑,后者模仿的目的很纯粹——讽刺、嘲弄甚至是解构。本书是对仿拟的语言学研究,所以在澄清“仿拟”与 parody 的纠葛之后,没有必要再占用更多的篇幅进行更为繁复的纠葛探讨,以便集中注意力专注本书的研究话题——仿拟。根据仿拟本体语言单位的形式意义构式语法层次,仿拟可以是仿词、仿短语、仿句子、仿段落和仿篇章,其结果是生成基于本体的新的词、短语、句子、段落和篇章,本书的仿拟研究范围限制在前三个,即仿词、仿短语和仿句。

## 1.2 仿拟话语及其界定

“仿拟”是英语和汉语两种语言中共有的语言现象,尽管英语中的仿拟研究相对冷清,至今没有一个语言学意义上的严谨学术定义,可汉语中的仿拟研究却异常活跃,从定义、构成、分类、功能应用到语言学意义上的各种视角研究都有非常可喜的成果(详见第2章)。汉语中,

仿拟作为一种语言修辞现象，早在中国古代的先秦和汉代就已经开始出现，并在修辞舞台上发挥着重要作用，但却一直没能引起学者们足够的理论重视，甚至一直处于一种无名状态。直到 20 世纪 30 年代，仿拟才作为一种修辞格第一次出现在由中国现代修辞学奠基人——陈望道先生所著的《修辞学发凡》一书中。在该书中，陈先生把仿拟定义为“为了讽刺嘲弄而故意仿拟特种既成形式的，名叫仿拟格”（1932：109），至此仿拟这种语言现象才在汉语修辞中有了一个合法的身份，开始占有一席之地。正如老子所说“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自从仿拟有了自己的名称之后，它就引起了修辞领域学者的极大关注，然后又随着语言学理论的发展引起了语言学领域专家学者的学术兴趣，详见第 2 章。以下通过对仿拟话语例（1.1）到例（1.7）的分析，对本书仿拟研究所涉及的仿拟话语概念进行分析界定。

例（1.1）中，“旧闻”是本仿拟实例的仿体，“新闻”是与之相对应的被仿拟的对象，即本体。“新闻”是一个处于词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单位，所以仿拟所生成的“旧闻”属于仿词。

例（1.2），“Xtra”是对单词 extra 的书写字素进行的模仿，前者是仿体，后者是本体，因为被仿拟的对象 extra 仍然是一个处于词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单位，所以“Xtra”也属于仿词。

例（1.3），“默默无蚊”是一个仿体，被仿拟的本体是一个既成的语言单位——成语“默默无闻”（默默无闻，doing good deeds without arousing the public attention），这是一个对固定成语的仿拟，属于仿短语。此例中，“默默无蚊”是说我国的西藏拉萨是全球少见的没有蚊子的城市，夏天凉爽惬意，仿拟者建议如果想“默默无蚊”，拉萨不妨是个好地方，此仿拟是对西藏自然环境的赞美。

例（1.4），“a government of Wall Street, by Wall Street and for Wall Street”是仿体，仿拟的本体是林肯总统著名的格底斯堡演讲中的名句“a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因为后者是一个处于短语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单位，所以此例仍属于仿短语。

例(1.3)和例(1.4)都是仿短语实例,不同的是前者“默默无闻”是一个固定成语,而后者“a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属于一个被林肯自由搭配的短语。

例(1.5),“都是酒精惹的祸”仿拟的是“都是月亮惹的祸”,因为后者是一个处于句子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语法单位,所以,此例“都是酒精惹的祸”属于仿句。

例(1.6),“Give me Green World, or give me yesterday”是仿体,仿拟的本体是美国内战时期帕特里克·亨利的名句“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由于本体也是一个处于句子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语法单位,所以,“Give me Green World, or give me yesterday”也属于仿句。

例(1.7),“Britannia Rues the Waves”是仿体,来自《听者》杂志一则新闻标题,被仿拟的本体是“Rule, Britannia! Britannia, rule the waves”,出自詹姆斯·托马森(1700—1748)所作名诗——《统治吧,不列颠》中的诗句,也是一个处于句子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语法单位,因此此例也是属于仿句。

通过对以上这些仿拟实例的分析表明,仿拟本体都是以一个处于一定语法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单位或被仿拟对象,这些被仿拟对象或者是既成的语言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实例,像例(1.4)、(1.5)、(1.6)以及(1.7)中的“a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都是月亮惹的祸”、“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还有“Britain rules the waves”;或者为已经固化的语言单位,如例(1.1)、例(1.2)以及例(1.3)中的“新闻”、“extra”和“默默无闻”,它们都是汉英语言中具有词和短语身份的固化语言单位。无论是既成的语言实例还是已经固化的语言单位都是处于一定语法层次上的形式意义构式,它们是汉英语言社团的使用者已经建立起来的约定俗成的表达一定认知模式或者认知路径的语言认知方式,之后的语言使用者不断将其作为模拟学习认知的模板,从而生成更多的基于本体的仿拟话语,表达对新的交际语境中的

言语事件的理解和领悟。这些用以理解领悟新的言语事件基于既成的或者已经固化的语言单位而生成的语言形式就是仿体，本书称之为仿拟话语，被模仿的已经固化的语言实例或者既成的语言单位就是本体，本书称之为被仿拟话语或者表达体，为了统一行文，本书一致将其称为被仿拟话语。所以，仿拟话语是交际语境中利用已经确立的概念认知模式及其与之相对应的具有一定形式意义构式单位的已经固化的语言单位或者既成的语言实例来表征并理解一个新的交际事件的言语行为（么孝颖，2008b：7）。仿拟话语由本体和仿体构成，“固化的语言单位或者既成的语言实例”是被模仿的对象，被称做仿拟的本体；根据本体生成的“表征并理解一个新的交际事件的语言形式”就是仿体，即仿拟话语；“表征”意味着仿拟话语的表达者从概念语义到仿拟话语表达形式准确实现的过程；“理解”意味着仿拟话语的受众从仿拟话语的语言形式到仿拟话语语义和语用信息恰当理解的过程；“言语行为”指的是仿拟话语是一种言语行为，其实施过程也就是仿拟话语的交际目的，即言外之意的实现过程（么孝颖，2008b：9398）。

### 1.3 认知语用框架

本书对仿拟话语的研究建立在认知语言学的语言观和意义观以及语用学的语言观和意义观相容的基础之上，属于认知语用框架下的仿拟话语研究。

认知语言学关于语言学观点的研究探讨始于对认知以及认知科学的本质理解，因为认知科学的发展对包括语言学在内的许多学科的研究都有巨大的影响。在探讨语用学的语言观时，人们发现对语言研究的认知方法和语用方法享有很多共同的假设，因为两种方法的研究者都采用了一种“基于用法”的思想，因此对仿拟话语的认知语用综合研究也是兼容和互补的。

### 1.3.1 认知语言学的语言观

认知语言学的语言观与认知和认知科学的发展紧密相关,所以对认知以及认知科学的简要回顾对于较好地理解认知语言学的语言观大有裨益。

Osherson 认为“认知就是锻炼智力”,“从电话中听出一个朋友的声音、阅读小说、在小溪中从一块石头跳到另一块石头、解释一种观点给学生听、记住上班回家的路线以及选择一个职业,等等,这些都是各种不同的锻炼智力的认知活动,都属于认知的范围。认知过程对于每一项这样的活动来说都是必不可少的,确实如此,我们所做的一切都经历一定的认知过程”(Osherson, 1995: XI)。Osherson 的观点强调了认知和智力之间的关系。Gibbs 认为认知就是我们的身体在体验外部世界时所发生的一切(1999: 45),这就是说认知是我们的身体在与外部世界发生互动时所发生的一切。而 Lakoff 与 Johnson 从一个更广泛的意义上理解领悟认知,他们“以尽可能最丰富的意义使用‘认知’这一术语用来描述涉及语言、意义、感知、概念系统以及推理之中的任何心理活动和心理结构(1999: 12)”,“因为我们的概念系统和推理产生于我们的身体,我们也使用‘认知’这一术语来描述有助于我们进行概念化和推理能力的感觉运动系统的方方面面(1999: 12)”,他们也同时区分了具有不同意义的两种认知:

在认知科学中,“认知”这一术语可以用来描述任何可以用更精准术语概括的任何种类的心理活动或心理结构,人们发现其中的大部分是无意识的。因此,视觉处理属于认知范畴,同样,听觉处理、心理意象、情感以及运动神经活动的概念、记忆力和注意力以及有意识和无意识的所有有关思维和语言活动的方方面面都属于认知范畴。

然而,在某些哲学传统中,“认知”这一术语的使用却大相径庭。“认知”仅仅指概念结构或者命题结构,也包括受规则支配的对如此概

念结构和命题结构所进行的相关操作。而且, 认知意义被看做是具有真值条件意义的, 也就是说, 意义不是在大脑或者身体内部进行定义的, 而是参照外部世界的事物定义的, 大多数被我们称之为认知无意识的认知意义根本不被许多哲学家认为是属于“认知”的范畴。

以上对于认知的分析表明, 像生成和理解话语这样的语言处理过程都属于认知操作的过程, 语言系统运作仅仅占整个认知系统的一小部分, 这已被 Dirven 和 Verspoor 的观点所证实。他们认为从认知的角度来说语言仅仅是认知系统的一部分, 认知系统还包括感知、情感、范畴化、抽象处理过程以及推理等 (1998: X), 所有这些认知能力与语言互动并受语言影响 (1998: XI)。Fauconnier 和 Turner 也持同样的观点, 他们认为现代语言科学已经表明存在着支配所有人类语言并被成人和儿童所共享的普遍的认知能力, 因此, 语言没有脱离诸如理解和推理等的其他认知功能 (2002: 17, 174)。Taylor 也持有类似的观点, 认为语言是构成人类认知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对语言现象任何有洞察力的深入分析都应该根植于我们所了解的人类认知能力中 (2002: 4)。

对认知的不同诠释导致了对认知科学的不同阐释 (王寅, 2007: 15)。人们认为认知科学是研究各种形式的人类智能, 从感知和行为到语言以及推理 (Osherson, 1995: XI)。Lakoff 认为认知科学是一门新兴学科, 它把许多学科对心智的研究成果整合在一起, 包括心理学、语言学、人类学、哲学和计算机科学等 (1987: XI)。Lakoff 与 Johnson 强烈反对只对认知科学进行形式主义研究的客观主义, 他们在《体验哲学》一书的开始就列举了当代认知科学的三大主要发现 (1999: 3):

心智是基于体验的。(The mind is inherently embodied.)

思维大多是无意识的。(Thought is mostly unconscious.)

抽象概念大部分是隐喻性的。(Abstract concepts are largely metaphorical.)

这三点可以概括为三条基本原则：心智的体验性 (the embodied mind)、认知的无意识性 (the unconscious thought) 和思维的隐喻性 (the metaphorical concept) (王寅, 2005: 16)。这些基本原则又是与概念系统紧密相连的, 因为他们认为认知科学本质上就是研究概念系统的科学 (Lakoff & Johnson, 1999: 10)。Sweetser 也强调了语言和认知以及认知和体验之间的关系, 并以此为基础进一步阐明了认知语言学的研究内容。她 (1990: 16) 指出: “语言是系统地根植于人类认知的, 认知语言学力图准确地表明语言究竟是如何根植于认知并得以形成和理解的。近来的研究表明, 形成于人类日常体验的概念系统在更广阔的范围内是构成自然语言语义的基础, 语言形成于认知。”所以, 认知决定了语言。

随着认知以及认知科学的发展, 语言学家开始采用认知的方法审视语言研究, 渐渐形成了语言的认知观, Lakoff 和 Johnson (1999) 将其归纳为两种学派: 第一代认知科学和第二代认知科学 (Lakoff & Johnson, 1999)。第一代认知科学 (或者称为“非体验认知科学”) 建立在英美分析哲学基础之上 (Lakoff & Johnson, 1999); 第二代认知科学独立于决定调查结果的具体的哲学假设 (Lakoff & Johnson, 1999)。具体地说, 第一代认知科学研究, 大部分是基于这样的假设: “思维, 就像计算机程序一样, 是对任意有限性符号的机械操作, 符号本身并无意义, 但是在与脱离心智的外部世界事物发生联系的过程中获取意义” (Lakoff & Johnson, 1999)。第二代认知科学研究, “发现大量的可观的实验性证据, 表明早期的研究是不正确的, 并认为思维根本不是这种性质的” (Lakoff & Johnson, 1999)。相反, “思维是体验的, 因为它根植于并形成于感知运动系统以及和外部世界的体验互动中”, 即推理产生于心智和身体的体验属性而非抽象和脱离体验的符号, 人类推理还广泛地对诸如隐喻和转喻等具有想象力的机制进行基础性的应用, 相关研究成果对包括哲学、人工智能、社会科学以及后现代主义和语言学等领域的研究产生了巨大影响 (Lakoff & Johnson, 1999)。本书主要关注两个学派对语言学研究产生的巨大影响。

乔姆斯基是第一个对语言研究采取认知取向的语言学家(Taylor, 2002: 6),但是乔姆斯基语言学的哲学基础是基于笛卡儿先验哲学和形式主义哲学基础之上的。首先,他的语言观建立在笛卡儿关于心智概念的基础之上,认为语言在本质上具有数学性质,是纯形式上的东西(Lakoff & Johnson, 1999: 470-472)。在乔姆斯基看来,语言的生成和理解就像数学符号的运算一样,推理是先验的,可以独立于心智的感知运动系统和与外部世界的互动,这与体验哲学是背道而驰的。其次,乔姆斯基认为,语言是一种普遍的天生的能力,是心智的一种自制能力,不依赖于与外部世界事物的任何联系(转引 Lakoff & Johnson, 1999: 469-513)。乔姆斯基继承了笛卡儿的哲学观点,反对“经验论”,主张“天赋论”,认为心智和语言都是通过遗传获得的先天就存在的一种能力,是人类大脑中固有的认知结构,后天的环境和教育只是及时地将这种先天的潜在能力开发出来。语言一定有一种使其之所以成为语言并存在于所有语言中的内核,这种内核被称作“普遍语法”,它是人脑中自治的语法模块,是建筑在遗传指令之上的,是天生的一个黑匣子,能使人生成和理解无限多且从来没有说过或者听过的话语。语言可以通过内省的方法习得,研究大脑和身体不会对我们洞察语言有任何帮助,Lakoff(1987: XII)称这种观点为客观主义,即任何理性思维都会涉及对抽象符号的操作,这些抽象符号只有通过外部世界的事物形成约定俗成的对应联系才能被赋予意义并得到客观的诠释,不依赖于任何有机体的理解。

第二代认知科学对心智和语言的实证研究完全反对乔姆斯基语言学理论的哲学假设,彻底反对先验哲学和形式主义的假设,Lakoff 和 Johnson(1999: 479)指出,“实证研究表明一种语言的句法建构不是独立于意义而是表达意义;不是独立于交际而是与交际策略协调一致的;不是独立于文化而是经常与文化最深层面的内容协调一致的;不是独立于身体而是来自于感知觉运动神经系统”。认知语言学家 Langacker(1987: 73)和 Fauconnier 也得出类似的结论,他们认为“根本没有自治